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CCESS DRAG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勝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182)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勝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黃志恩女士(「黃女士」)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起生效。黃女士亦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

黃女士，36歲，持有香港浸會大學之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及英國伍爾弗漢普頓大學國際企業及金融法律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黃女士於審計、會計、財務及併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黃女士目前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7)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彼亦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東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執行董事。黃女士亦為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23)、鼎和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05)及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共享經濟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7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飛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8)及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36)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彼曾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期間擔任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8)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彼亦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期間擔任寶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1)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該兩間公司均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彼亦曾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期間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泰豐床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3)之執行董事。彼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期間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長達健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2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曾於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期間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0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期間，彼曾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7)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女士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位。黃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於本公佈日期，黃女士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黃女士訂立之服務協議，黃女士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三年，由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起生效，並持續至任何一方發出終止通知為止。然而，黃女士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受正常退任及由股東重選規限。根據服務協議，黃女士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240,000港元，該金額乃董事會參照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釐定。

董事會認為黃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黃女士之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黃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勝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政宏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及於上述董事委任後，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陳政宏先生及丁磊先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平達先生、鍾育麟先生、CHI Dong Eun先生、鄧有高先生及黃志恩女士。